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 年 5 月 14 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京广中心办公楼 28 层 2801 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83,676,53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4.4657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本次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事项进行了投票表决。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以记名表决的方式对本次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事项进行了投票表决并进行了计票、监票。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程霄先生主持。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杜瑶律师、王乙名律师出席了现场会议并作见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4 人，董事曾安业因公务未能现场出席；独立董事黄振中、杨虹因公务未能现场出席；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1 人，监事魏明珠、黄建文因公务未能现场出席；
- 3、董事会秘书李旭女士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管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列席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83,478,853	99.7637	197,685	0.2363	0	0.0000

2、议案名称：《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83,478,853	99.7637	197,685	0.2363	0	0.0000

3、议案名称：《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83,478,853	99.7637	0	0.0000	197,685	0.2363

4、议案名称：《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83,478,853	99.7637	0	0.0000	197,685	0.2363

5、议案名称：《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83,468,053	99.7508	10,800	0.0129	197,685	0.2363

6、议案名称：《关于 2020 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83,478,853	99.7637	0	0.0000	197,685	0.2363

7、议案名称：《关于 2020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83,468,053	99.7508	208,485	0.2492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 2020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83,468,053	99.7508	208,485	0.2492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5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0	0.0000	10,800	5.1802	197,685	94.8198
6	《关于 2020 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0,800	5.1802	0	0.0000	197,685	94.8198
7	《关于 2020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0	0.0000	208,485	100.0000	0	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律师：杜瑶、王乙名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治理准则》、《网络投票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2、 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5月15日